

证券代码：300213

证券简称：佳讯飞鸿

公告编号：2017-077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7日在公司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菁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度，同时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最大限度地提高其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本议案已由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8）详见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铁路天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天龙”）的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济南天龙向商业银行申请办理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详见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盘活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同意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软件著作权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租赁期限3年。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0）详见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17日